

# 江门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文件

江政数〔2021〕2号

签发人：元小文

---

## 江门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20 年 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

市委、市政府：

2020 年，我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的业务指导下，全面推进依法行政，以“数字政府”改革建设为抓手，积极加强法治宣传教育、持续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、深化“数字政府”改革成果。现将我局 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总结如下：

## 一、2020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### （一）强化理论学习，提升干部职工学法水平

局党组将法治建设列为全局重点工作，纳入“一把手”工程，落实党组书记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坚持党组成员带头学法，切实做到先学一步、学深一点，指导工作实践广一点，班子法治素养整体提高。突出抓好重点法律法规学习，组织全体干部职工集中学习《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政务服务数据管理方面法律法规，全面提升全局干部职工的法治思维，以法治思维武装头脑、推动工作。

### （二）坚持法治引领，深入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

1.优化审批服务流程。通过统一事项申请材料、审查要点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时限等要素，实现172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“全城通办”；探索开展“秒批”智能审批服务，梳理出我市今年涉及市场监管、公安、社保、人社、住房、医疗、司法等重点民生领域服务事项已实施的“秒批”事项136项；深化电子证照、电子印章、统一身份认证等“数字政府”公共支撑落地应用，全市开通电子证照266种，466项高频事项实现“免证办”。

2.加强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。优化政务服务线上线下大厅办事流程，完成全市通办143项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流程再造，并以蓬江区为试点，完成县（区）级551项政务服务事项流程再造。以蓬江事项为蓝本，同步推动全市事项标准化流程再造。开展“一件事”主题式服务，全市完成558项“一件事”主题服务

事项梳理,涵盖不动产登记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、企业生产经营、个人婚育等各个领域,已通过广东政务服务网对外公布。市本级实现 34 个一件事在市行政中心综合服务窗口落地,其中人社服务 10 项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 23 项、不动产登记 1 项。各市区政务大厅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、不动产登记等 24 项一件事在综窗落地。加快实现水电气“一表采集”“一网通办”,并将水电气所有服务事项实行全市统一标准化编制。以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平台为依托,结合年度考核、第三方测评、“好差评”工作机制、“百项疏堵”行动,全面加强政务服务规范化管理工作。

3.深化行政审批委托制改革。高效落实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》和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》,对全市各部门承接落实情况及承接存在困难和问题等进行调研,形成报告报省府办公厅。指导部门通过事项系统将承接纳入市部门权责清单管理。本次省级权责清单调整的 1122 项(不含取消事项)事项中,除 22 项不涉及我市承接的事项外,已全部衔接落实到位,并通过省政务服务网发布。

4.动态完善行政审批事项清单。动态调整赋予各市(区)行使市级经济管理相关的行政审批和管理职权目录,完成 2017 年两批赋予各市(区)行使市级经济管理相关的行政审批和管理职权事项及 2020 年第三批新增委托下放事项梳理调整工作。经梳理,形成《各市(区)行使市级经济管理相关的行政审批和管理

职权事项目录（2020版）》，并经市委常委会审议后于6月30日正式印发。

5.全面拓展“指尖办理”。推广“粤省事”应用，为市民提供785项政务服务事项，其中本地特色服务事项58项，目前，实名用户总数已超270多万。“粤商通”APP，以企业全生命周期为主线，精心打造“便企利器”，目前上线事项351项，注册市场主体用户数超37万户，推广应用率居全省第二。推广“侨都之窗”政务服务自助终端，全市城乡共配置“侨都之窗”自助服务终端机655台，上线高频政务服务事项123项，真正实现市民在家门口能办事。

### （三）注重法治惠民，全面深化“数字政府”改革成果

1.不动产登记突破税证联办“智能秒办”。率先开发应用“税证联办”智能计税系统，以全链条电子合同、电子签章等新技术，推动部门数据实时共享交换，实现不动产交易增量房登记“零跑动”“零材料”和全程减至10分钟。

2.“互联网+监管”走在全省前列。在全省率先实施“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平台 and 行政执法网络监督平台”省市一体化部署，推动全过程“无纸化”网上办案；“联动监管+综合执法”模式处于全国地市领先地位。

3.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。以自主开发综合审批平台为支撑，力推流程简化，创新实施“一码通行”，将投资建设项目代码自动拆分单项工程编码，实现“无感赋码”和以

工程代码办理审批手续。推动市级平台与省市相关系统对接互联互通，完成市县两级政务服务大厅工程建设项目综合窗口的建设，实现线上线下统一申办、平台统一受理、全流程在线并联审批；项目平均审批用时压缩至 28 天，“拿地即开工”逐步走向常态化。

4.侨务服务率先实现“湾区通办”。率先在市、县两级政务大厅设立大湾区综合服务窗口，实现 70 项涉侨事项“湾区通办”；通过率先开通商事登记“智能湾区通”、在港澳设立人社服务点等改革举措，实现 125 项港澳高频服务“跨境通办”；满足居民对跨境金融服务需求，实现“粤澳跨境电子账单直接缴费业务”正式上线，澳门居民可通过澳门 10 家参与银行缴交江门水务帐单。

#### （四）健全信用法规制度和标准规范体系，推进守信用机制建设

1.完善信用信息归集和质检工作。会同市发改局印发《关于做好全市信用信息归集工作的通知》，明确全市信用信息，统一通过市政务大数据中心（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）归集上报。为全市 251 个部门建立数据库表 1214 个，并按照国家、省信用数据质检新标准，定制开发信用数据质检工具。同时，依托信用信息监管系统，形成数据治理闭环，不断提高我市信用数据质量。

2.继续深入推进社会信用联合奖惩应用系统建设。会同市发改局统筹开发建设全市社会信用联合奖惩应用系统，嵌入政务服

务一体化平台、江门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平台,探索实施“信用奖惩、一键搞定”便捷模式,确保应查必查、奖惩到位。目前全市已有 58 家政府部门使用系统,实现奖惩 331 次。

我局全面依法治市工作取得较好成绩,但存在一些不足:一是法治宣传需要进一步强化,干部职工学法自觉性有待提高;二是“放管服”改革仍需深化,便民利企的力度需要持续增强。

## 二、2021 年主要工作安排

(一)构建“一网统管”格局,加快形成数字化社会治理新格局。建设“智慧云脑”治理要素一张图,加强数据资源开放利用,加快新型智慧城市建设,推进城市管理和社会治理向新型数字化、法治化格局转变。

(二)拓展“一网通办”能力,全力打造一流政务营商环境。推动政务服务网上“能办”向“好办”“秒办”转变,深化“四免”改革,支撑线下线上深度融合。贯彻国务院“跨省通办”要求,加快推进“跨省通办、跨境通办、全城通办、无差别办理”,打造政务服务“品牌样板”。

(三)做大做强“数字底盘”,加快建成统一协调的公共数据管理体系。加快政务数据普查,全面摸清数据资源“家底”,健全公共数据资源汇聚、共享、交换、使用、管理机制,强化数据质量管理,提高数据完整性、可靠性和鲜活度,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,提升数据服务能力。

（四）强化法治宣传教育工作，提高法治意识。多渠道、多方式、全方面加强对全局干部的普法宣传教育，提高大家学法用法的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，营造自觉遵守与执行法律的良好氛围，为依法行政创造更加良好的法律环境。

江门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

2021年1月12日

（联系人：李秀雯，联系电话：3988909）

---

抄送：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，市司法局。

---

江门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办公室

2021年1月12日印发

---